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賴世芬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451

傳真：(03)3361097

電子信箱：06512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600179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桃園市105學年度性教育教師知能研習(1060017916_Attach01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市幸福國中辦理「105學年度性教育(含愛滋病防治)種子教師知能研習」，請派員參加並於課務自理原則下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時間：106年3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1時至4時。

二、地點：幸福國中5樓視聽教室。

三、對象：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及國中小學衛生組長、輔導組長、健康教育老師或有興趣的老師等。

四、請於106年3月15日前逕至「桃園市教師專業研習發展系統」—「幸福國中」項下報名，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電洽(03) 329-8992#314 湯慧麗組長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含國立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2017-03-09 15:02:58
章

